

证券代码：836696

证券简称：旗华建设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无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19 日上午 10 点。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696	旗华建设	2022年7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炜衡(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450号绿地和创大厦1304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详见《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5,394,475.68 元人民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未分配利润总计 46,818,909.82 元人民币。结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规划,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详见《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孔飞、张金娟、周丽珊、魏尉、张金喜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九）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关易哲、郑莹莹任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成员,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十）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 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年7月19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450号绿地和创大厦1304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孔飞                      联系电话：021-3470179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旗华水上工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9日